

# 大同技術學院 時尚系 進修部四年制課程標準

入學年度：105學年度適用

經105年05月23日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

經105年06月01日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

經105年07月27日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後通過

學年	一年級				二年級				三年級				四年級				總計						
	科 目	第一學		第二學		科 目	第一學		第二學		科 目	第一學		第二學		科 目		第一學		第二學	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通識課程	中文鑑賞(一)	2	2			深化通識課程【生命教育類選項】	2	2			核心通識課程【歷史思維類選項】	2	2			核心通識課程【管理類選項】	2	2			30學分		
	中文鑑賞(二)			2	2	深化通識課程【人文社會科學類選項】			2	2	核心通識課程【法治類選項】			2	2								
	英文聽講訓練	2	2			深化通識課程【應用語文類選項】	2	2	2	2	深化通識課程【跨領域類選項】	2	2										
	英文閱讀			2	2						深化通識課程【自然科學類選項】			2	2								
	體育	2	2	2	2										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0</b>	<b>0</b>			
專業必修	時尚造型導論	2	2			芳香療法理論與實務	2	2			時尚經營管理實務	2	2			專題製作	2	2			64學分		
	彩妝平面設計			2	2	藝術概論	2	2			彩妝設計(四)	2	2			時尚消費者行為學	2	2					
	護膚學	3	3			美體規劃與設計			2	2	美容醫學特論	2	2			流行時尚企劃			2	2			
	色彩素描學	2	2			髮型設計(三)	3	3			國際禮儀	2	2										
	造型原理			2	2	彩妝設計(三)	2	2			肢體藝術			2	2								
	彩妝設計(一)(二)	3	3	3	3	電腦輔助美容造型設計(一)(二)	2	2	2	2	時尚髮型設計與應用			2	2								
	美體與保健			2	2	流行展示規劃與設計			2	2	化妝品學			2	2								
	髮型設計(一)(二)	3	3	3	3						專題研究			2	2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13</b>	<b>13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小計</b>	<b>11</b>	<b>11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8</b>	<b>8</b>	<b>8</b>	<b>8</b>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2</b>	<b>2</b>			
專業選修	皮膚生理學			2	2	美容衛生學	2	2			芳香學			2	2	人體花藝	2	2			34學分		
					指甲藝術			2	2	特效造型			3	3	創意造型設計	3	3						
					服飾應用			2	2	基礎攝影與應用			2	2	髮型梳整與應用	3	3						
					美容營養學			2	2	彩繪化妝	2	2			品牌形象與包裝			2	2				
					服飾構成與原理	2	2			專業英語	2	2			整體造型設計			4	4				
					材質應用			2	2	配飾設計	2	2			專業日語			2	2				
											染髮設計與應用	3	3										
	<b>至少選修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至少選修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至少選修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至少選修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8</b>	<b>8</b>			
<b>總 計</b>	<b>19</b>	<b>19</b>	<b>20</b>	<b>20</b>	<b>總 計</b>	<b>19</b>	<b>19</b>	<b>16</b>	<b>16</b>	<b>總 計</b>	<b>16</b>	<b>16</b>	<b>16</b>	<b>16</b>	<b>總 計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10</b>	<b>10</b>	<b>128</b>			

備註：通識課程總計為30學分、專業必修總計為64學分、專業選修總計為34學分，承認外系選修16學分，須修滿128學分，始得畢業。